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泰实达

公告编号：2017-074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泰实达	股票代码	3005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焱	司晓薇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 8 号院 23 号楼孵化加速器 305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 8 号院 23 号楼孵化加速器 305	
电话	010-62670518	010-62670506	
电子信箱	liyan@techstar.com.cn	sixiaowei@techstar.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0,306,015.06	122,820,210.05	2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04,191.39	9,103,145.45	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575,610.74	8,058,835.37	1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106,561.18	-73,250,353.59	38.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6	0.0747	6.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96	0.0747	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2.92%	-1.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7,237,577.86	753,889,364.29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2,599,441.85	542,034,450.46	0.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9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钱苏晋	境内自然人	24.60%	18,732,000	18,732,000	质押	930,000
张小红	境内自然人	10.37%	7,896,000	7,896,000	质押	390,000
景治军	境内自然人	10.07%	7,670,800	5,753,100	质押	3,200,000
新余百合永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7%	5,000,000	0		
钱军		5.51%	4,200,000	4,200,000	质押	2,300,000
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2,855,000	0		
范丽萍	境内自然人	1.65%	1,260,000	0		
贾晓红	境内自然人	1.65%	1,260,000	0	质押	450,000
程杰	境内自然人	1.29%	980,000	0	质押	630,000
李海清	境内自然人	1.26%	960,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钱苏晋和股东张小红为夫妻关系，是一致行动人。股东钱军是股东钱苏晋之弟，二人存在关联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始终秉承“恒心、泰然、实干、达天下”的发展理念。上市后，公司进一步提升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和内部管理能力，逐步实现了由电力市场到跨行业经营的跨越，以求创造更大的价值来回馈广大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始终紧密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致力于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在智能电网、司法、轨道交通、气象等多个行业开展智能大数据信息化建设。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技术服务体系建设，着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整体收入水平呈现上升趋势。

基于上述业绩驱动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的业绩取得一定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030.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48.58 万元，同比增长 22.38%；利润总额为 1223.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5.61 万元，同比增长 27.7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970.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0.11 万元，同比增长 6.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957.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68 万元，同比增长 18.8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25 日颁布的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准则，并依据本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合并范围增加了北京恒泰能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恒泰实达出资 2600 万元与其他投资方共同设立。